

##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725 证券简称:天安新材 公告编号:2018-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安”)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进行具体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及相关合同文件的签署。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对理财产品购买实行授权管理，并建立台账以方便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产负债核算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汇报有关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及收益状况。

3、公司审计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地对理财产品的购买工作进行检查，监督财务部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严格审核公司理财产品购买金额、风险性质是否是为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若超出授权范围须立即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按相关规定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开展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适度理财，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证券代码:600406 公告编号:临2018-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电南瑞”或“公司”)接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

公司董事吴国富先生、董事吴维宁先生、董事张宁杰先生、董事郑玉平先生、董事闵涛先生、董事总经理郑强先生、监事丁海东先生。

2、本次增持主体在增持前的持股情况:

除公司董事吴玉平先生在2017年末持有本公司41,635.9万股(占公司2017年末总股本的0.0059%)外，本次增持的其他董监高人员在2017年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此外，本次增持主体在2017年末至本次增持前的持股情况无变动。

二、本次增持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的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发展前景及战略规划的认同，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以更好地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本次增持方式：二级市场买入。

3、本次增持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资金。

4、本次增持具体情况: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名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二级市场买入。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个人合法自有资金。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合计增持了137,400股公司股票,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增持时间 增持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吴国富 董事长 0 2018年7月6日 50,000 147.11 50,000 0.001%

吴维宁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9.1 12,000 0.003%

张宁杰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20,000 15.00 20,000 0.0004%

丁海东 监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9.8 12,000 0.0003%

郑玉平 董事 416,359 2018年7月6日 19,400 149.2 435,759 0.0005%

闵涛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5.00 12,000 0.0003%

郑强 董事、总经理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7.6 12,000 0.0003%

合计 416,359 137,400 563,759 0.0121%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拟增持股份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锁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董监高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具体情况: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名称:恒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二级市场买入。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个人合法自有资金。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合计增持了137,400股公司股票,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增持时间 增持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吴国富 董事长 0 2018年7月6日 50,000 147.11 50,000 0.001%

吴维宁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9.1 12,000 0.003%

张宁杰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20,000 15.00 20,000 0.0004%

丁海东 监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9.8 12,000 0.0003%

郑玉平 董事 416,359 2018年7月6日 19,400 149.2 435,759 0.0005%

闵涛 董事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5.00 12,000 0.0003%

郑强 董事、总经理 0 2018年7月6日 12,000 147.6 12,000 0.0003%

合计 416,359 137,400 563,759 0.0121%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拟增持股份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锁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董监高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具体情况: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证券代码:0022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8年7月6日、2018年7月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4、公司未发现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需要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原因的分析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系受市场整体行情影响，且未发现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七、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八、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九、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一、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二、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三、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四、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五、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六、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七、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八、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九、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十、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十一、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十二、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十三、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的核查

公司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股东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